

本資料由 (上市公司) 2543 皇昌 公司提供

序號	1	發言日期	111/12/28	發言時間	16:27:46
發言人	官心惠	發言人職稱	副總經理	發言人電話	2792-2988
主旨	公告本公司取得「環狀線北環段Y20(不含)~Y23(含) 土建及水電環控區段標工程」				
符合條款	第 51 款	事實發生日	111/12/28		
說明	<p>1. 事實發生日:111/12/28</p> <p>2. 公司名稱:皇昌營造股份有限公司</p> <p>3. 與公司關係(請輸入本公司或子公司):本公司</p> <p>4. 相互持股比例:不適用</p> <p>5. 發生緣由:不適用</p> <p>6. 因應措施:本公司取得「環狀線北環段Y20(不含)~Y23(含)土建及水電環控區段標工程」,工程總價為新台幣173.524億元,業主為臺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第一區工程處,工期為3,014日曆天。</p> <p>7. 其他應敘明事項:無</p>				

以上資料均由各公司依發言當時所屬市場別之規定申報後,由本系統對外公佈,資料如有虛偽不實,均由該公司負責。